

附件 1

2022 年“三个一批”考评指标说明表

栏目	序号	具体项目	序号	评分指标	责任单位	评分细则及解释说明
项目谋划情况 (28分)	1	总体情况(12分)	1	项目个数(3分)	各乡镇(街道)、相关单位	一、满分5分的 1—4名得5分,5—8名得4分,9—12名得3分,13—17名得2分,18名及以后得1分。 二、满分3分的 1—6名得3分,7—12名2分,18名及以后得1分。 三、加分项 1.谋划、签约落地、开工、竣工投产项目中,总投资超过5000万元的制造业项目,总投资超过1亿元的现代服务业项目,总投资超过5000万元的社会民生项目,总投资超过2000万元的现代农业、生态环境提升项目,总投资超过500万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,个数每多1个,相关单位总成绩加0.5分,工业商贸乡镇总成绩加0.5分,农业乡镇总成绩加1分,此项总分不超过5分。 2.入选为“三个一批”活动举办现场的相关单位或乡镇(街道),总成绩加2分。 3.在全县重点项目观摩点评活动中获得前三名的,总成绩加3分。 四、减分项 1.未按时开工项目。当季未实质性开工的,每个项目扣总成绩0.5分,累计不超过5分。 2.弄虚作假。实地考察、审核中发现虚假签约,虚报开工、投产和投资进度,虚报总投资或建设内容等情况的,每个项目扣总成绩1分。 3.环保“一刀切”。因环保管控实施“一刀切”造成项目大面积停工情况的,当季评价总成绩扣1分。 4.在全县重点项目观摩点评活动中获得后三名的,总成绩扣2分。 五、以上评价类别,若项目归属县直单位则同时考核所在乡镇(街道);若相关工作未开展,得0分;一项评分指标中包含多个子项的,每个子项以此评分指标项最终得分的平均值进行计分;同一个项目不重复计分,以得分最高的从属评分指标项计分为准。 六、开工、投产、达标标准 1.开工标准: 建设项目永久性工程的开工,一般是指永久性工程正式破土开槽开始施工,作为建筑物组成部分的正式打桩也视为开工。在此以前的准备工作,如工程地质勘察、平整场地、旧有建筑物的拆除,施工用临时道路、水、电等工程不算正式开工。总体设计内的工程开工之前,用迁移补偿费开展的拆迁还建工程项目不算正式开工。水利、交通、铁路等需要进行大量土石方工程的项目,开工以开始进行土石方工程为准。技改类、入驻已建成的标准厂房等项目,生产设备到场视为开工。 2.投产标准: 工业项目指设计文件中规定的生产作业线全部建成,非工业建设项目是指设计中规定的主要工程全部建成。 3.达标标准: 工业项目指设计文件中规定的生产作业线全部建成,经过试运行,验收鉴定合格,移交给生产部门投入生产;非工业项目是指设计中规定的主要工程全部建成,能发挥其全部效益,经验收鉴定合格,正式移交给管理部门投入使用。
			2	项目总投资(3分)		
			3	招商引资项目个数(3分)		
			4	招商引资项目总投资(3分)		
	2	质量情况(6分)	1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个数占比(3分)		
			2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总投资占比(3分)		
	3	转化情况(10分)	1	谋划项目转化为“签约一批”“开工一批”项目的个数占比(5分)		
2			招商引资在谈项目转化为“签约一批”项目的个数占比(5分)			
“签约一批”项目 落地情况(30分)	1	总体情况(9分)	1	项目个数(3分)	商务局	
			2	项目总投资(3分)		
			3	年度计划投资占比(3分)		
	2	质量情况(6分)	1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个数占比(3分)		
			2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总投资占比(3分)		
	3	落地开工情况(15分)	1	资金到位率(3分)		
			2	履约率(5分)		
3			开工率(5分)			
“开工一批”项目 情况(25分)	1	总体情况(9分)	1	项目个数(3分)	各乡镇(街道)、相关单位	
			2	项目总投资(3分)		
			3	年度计划投资占比(3分)		
	2	质量情况(6分)	1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个数占比(3分)		
			2	先进制造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总投资占比(3分)		
	3	投产情况(10分)	1	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(5分)		
2			投产率(5分)			
“竣工投产一批” 项目情况(17分)	1	总体情况(9分)	1	项目个数(3分)	各乡镇(街道)、相关单位	
			2	项目总投资(3分)		
			3	投资完成率(3分)		
	2	达标情况(5分)	1	达标率(5分)		
	3	固定资产投资增速(3分)	1	固定资产投资增速(5分)	统计局	

注: 战略新兴产业是指新型显示和智能终端、生物医药、节能环保、新能源及网联汽车、新一代人工智能、网络安全、尼龙新材料、智能装备、智能传感器、第五代移动通信。